

证券代码：834261

证券简称：一诺威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山东一诺威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更正概述

山东一诺威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编制以前年度会计报表时，存在跨期工资未及时入账、部分政府补助列报科目错误的情况，需要更正。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对前期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

是否创新层公司：是 否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董事会审议情况：2019 年 3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审议情况：2019 年 3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处理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实际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变更及更正后的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

四、会计师事务所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大信审字【2019】第 3-00042 号”《山东一诺威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报告中对本次差错更正进行了专项说明。

五、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重要前期差错更正是合理的，符合法律、法规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通过对差错的更正处理，提高了公司会计报告的质量，监事会同意公司对本次会计差错进行更正。

六、独立董事对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处理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实际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独立董事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

七、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对公司的影响

（一）采用追溯调整法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对 2017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本次调整不影响 2017 年现金流量，仅对 2017 年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前期会计差错对比较期间合并财务报表主要数据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度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1,462,356,451. 60	0	1,462,356,451. 60	0.00%
负债合计	874,378,487.02	17,403,180.9	891,781,667.94	1.99%

		2		
未分配利润	337,004,906.05	-17,349,630.92	319,655,275.13	-5.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87,977,964.58	-17,403,180.92	570,574,783.66	-2.96%
少数股东权益	0	0	0	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587,977,964.58	-17,403,180.92	570,574,783.66	-2.96%
营业收入	0	0	0	0.00%
净利润	84,787,018.31	-7,088,824.09	77,698,194.22	-8.36%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4,787,018.31	-7,088,824.09	77,698,194.22	-8.36%
少数股东损益	0	0	0	0.00%

八、备查文件目录

- (一)《山东一诺威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二)《山东一诺威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山东一诺威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15日